

財團法人廖正豪・廖林麗貞向陽基金會 函



地址：臺北市開封街一段66號4樓
承辦人：陳子歆
電話：02-2388-0199
傳真：02-2388-1171
Email：clj@clj.org.tw

受文者：法務部矯正署

發文日期：114年11月5日

發文字號：(113)向字第303號

速別：最速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文

主旨：本會與財團法人廖正豪・廖林麗貞研訓中心（原名：刑事法雜誌社基金會）謹訂於民國113年11月30日（星期日）上午8時30分，假東吳大學城中校區實習法庭（台北市中正區貴陽街一段56號1705）舉辦《法務部廖正豪前部長法學論文獎第3屆（2025年）頒獎典禮暨得獎論文發表會》。檢送前開活動議程表，惠請登掛於貴機關網站公告，並請函轉所屬各單位，鼓勵踴躍參加。請查照卓處。

說明：

- 一、法務部廖正豪前部長第3屆（2025年）法學論文獎已順利舉行，感謝各界支持。得獎名單公告於廖正豪・廖林麗貞研訓中心官網，評選結果如下：

名次	篇名	作者	單位身分	獎品獎金
第一名	污點證人法制之適用與檢討—以證人保護法第14條為中心	蔡伊宸	臺灣大學法律學系碩士班刑法組2年級	獎狀一幀及陸萬元台幣
第二名	監所在籍受刑人投票權之探究	白宛仟	東吳大學法律系5年級	獎狀一幀及參萬元台幣
第三名	一刀劃式的立法—專論證交法、銀行法中『億元條款』之妥適性	羅裕翔	僑光科技大學財經法律系助理教授	獎狀一幀及貳萬元台幣

114.11.06

法務部矯正署



11401084060

優選	性別、被害人與暴力犯罪：性犯罪中的修復式司法	林彥余	臺灣大學法律學研究所碩士班國際法學組 1 年級	獎狀一幀及壹萬元台幣
優選	分工合作之信賴原則	蔡銘原	成功大學法律系刑法組博士研究生	獎狀一幀及壹萬元台幣

- 二、頒獎典禮由本會與財團法人廖正豪・廖林麗貞研訓中心、東吳大學法學院、社團法人海峽兩岸法學交流協會共同舉辦，本會廖林麗貞董事長主持，邀請評審委員林東茂教授、劉秉鈞教授與許福生教授等專家學者蒞臨指導論文。
- 三、得獎論文將刊載於刑事法雜誌第 69 卷第 5 期，歡迎訂閱。
- 四、報名出席請於 11 月 25 日前填寫附件報名表，Email 至 clj@clj.org.tw 或回傳至 (02) 2388-1171，或逕至本會及廖正豪・廖林麗貞研訓中心官網-活動快訊-本活動公告，連結報名表單<https://forms.gle/JfziGmnbe5E3pfrG8>填寫擲回。
- 五、本次頒獎典禮暨論文發表會已放置公務人員終身學習入口網站，請於 113 年 11 月 29 日前逕至網站線上登錄，全程參加將核給 6 小時終身學習時數。
- 六、檢送本活動議程表與報名表如附件，請公告轉發，歡迎踴躍參與。

正本：法務部、法務部廉政署、法務部矯正署、法務部行政執行署、法務部司法官學院
各級檢察署及其分署、法務部調查局

副本：財團法人廖正豪・廖林麗貞向陽基金會、財團法人廖正豪・廖林麗貞研訓中心

董事長

廖林麗貞